



朝着建成科技强国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新华社北京3月31日电 4月1日出版的第7期《求是》杂志将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朝着建成科技强国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文章强调,科技兴则民族兴,科技强则国家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深入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出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的战略任务,确立2035年建成科技强国的奋斗目标,不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充分激发科技人员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有力推进科技自立自强,我国科技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

文章指出,在新时代科技事业发展实践中,我们不断深化规律性认识,积累了许多重要经验。主要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坚持创新引领发展,坚持“四个面向”的战略导向,坚持以深化改革激发创新活力,坚持推动教育科技人才良性循环,坚持培育创新文化,坚持科技开放合作造福人类。这些经验弥足珍贵,必须长期坚持并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发展。

中不断丰富发展。

文章指出,中国式现代化要靠科技现代化作支撑,实现高质量发展要靠科技创新培育新动能。必须充分认识科技的战略先导地位和根本支撑作用,锚定2035年建成科技强国的战略目标,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谋划,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我们要建成的科技强国,必须具备以下基本要素:一是拥有强大的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持续产出重大原创性、颠覆性科技成果。二是拥有强大的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有力支撑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三是拥有强大的国际影响力和引领力,成为世界重要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四是拥有强大的高水平科技人才培养和集聚能力,不断壮大国际顶尖科技人才队伍和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五是拥有强大的科技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形成世界一流的创新生态和科研环境。

下转7版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编者按

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为推动学习教育扎实开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湘潭日报》今起开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栏,报道展示全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开展学习教育的工作进展和实际成效,敬请关注。

全市各部门各单位迅速动员部署、周密组织实施——推动学习教育有序有效开展

本报记者

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是新时代加强党的作风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连日来,湘潭各部门各单位把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迅速启动部署、认真谋划安排、周密组织实施,推动学习教育有序有效开展。

“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3月21日,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要求全市各级党组织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牢牢把握学习教育的目标要求,结合实际一体推进学查改,着力提高思想认识、解决突出问题、锤炼坚强党性、改进工作作风,以实际行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做到“两个维护”,为奋力打开湘潭改革发展稳定新天地提供强有力的作风保障。市委组建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细化重点任务,明确时间节点、具体要求等。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会议,研究部署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学习教育工作,强调要提高站位,深刻领会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着力提高思想认识、解决突出问题、锤炼坚强党性、改进工作作风。要一体推动学查改各项工作落到各处、见到实效,确保学习研讨有质量、问题查摆有力度、整改整治有成效、开门教育有诚意。要把实事求是、真抓实干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不断健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确保学习教育各项工作高标准高质量开展。

市政府党组召开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研究部署市政府党组学习教育工作。要求把学习教育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和湘潭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同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和市委工作安排结合起来,同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结合起来,同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结合起来,确保学习教育落地见效。

市政协召开会议,要求深刻领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政协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要在深学笃行“学明白”、找准病灶“查到位”、整改整治“改彻底”、开门教育“求满意”上下功夫。要进一步规范调查研究,深化为基层减负赋能,切实加强机关管理。要强化领导,扛牢责任,做到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落到平常。

市纪委监委召开会议,部署学习教育启动工作。市纪委监委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抓实学习研讨;对标对表,全面深入查找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方面存在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逐项制定整改措施;开展“三听三问”活动,坚持开门教育。同开展“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行动结合起来,同纵深推进正风肃纪反腐结合起来,同推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确保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下转8版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审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 《关于二十届中央第四轮巡视情况的综合报告》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31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3月31日召开会议,审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关于二十届中央第四轮巡视情况的综合报告》。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是党中央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一项重大举措,从压实各级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入手,严肃查处一批破坏生态环境的重大典型案件,推动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取得良好效果。

会议强调,要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领导,继续发挥督察利剑作用,进一步压实各地区各部门抓好美丽中国建设的政治责任。要牢牢牵住责任制这个“牛鼻子”,强化大局意识,保持严的基调,敢于动真

碰硬,持续发现问题,认真解决问题,提高对党中央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的执行力。要强化督察队伍建设,加强规范管理,严明作风纪律。

会议指出,中央巡视组对部分中央和国家机关单位开展巡视,发现一些问题,要严肃认真抓好整改。要提高政治站位,扎实履行党中央赋予的职责使命,以实际行动做到“两个维护”。要强化政治担当,坚持守正创新,加强顶层设计、总体谋划,坚决推进各项改革任务落实。要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着力解决乱作为、不作为、不敢为、不善为问题,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要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机关。

会议强调,2025年是推进巡视全覆盖的关键一年,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大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持续推动巡视工作高质量发展。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化政治巡视,把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作为监督重点,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要坚持问题导向、严的基调,盯住重点问题、重点领域、重点对象,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要坚持系统观念、发挥综合监督作用,加强巡视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要坚持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准确把握政策,如实反映问题,强化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严格内部管理监督。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胡贺波主持市委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读书班 暨2025年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三次集体学习

锲而不舍把作风建设引向深入 为打开改革发展稳定新天地提供坚强保障

李永亮出席

本报讯(记者 符瑛 周莹)3月31日,市委书记胡贺波主持市委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读书班暨2025年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三次集体学习,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的重要论述精神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动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为打开改革发展稳定新天地提供坚强保障。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永亮,市领导吴志雄、李激扬、杨真平、袁新天、高友根、刘新华、胡忠威、刘俊、丁诚、周艳希等出席。

会议深入传达了中共中央办公厅有关文件精神 and 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十一次会议精神。省委党校哲学教研部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杨振闻受邀作专题辅导报告。部分市领导围绕学习主题作交流发言。

会议指出,中央八项规定是共产党人的基本要求,是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的重要法宝,是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的关键抓手。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牢牢把握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核心要义、实践要求,牢牢把握实事求是这一科学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高质量开展好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攻坚战,以实际行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做到“两个维护”。

会议强调,要站稳人民立场,把密切联系群众贯穿始终,切实将“三听三问”和“我爱湘潭我的家”两个活动作为开门教育的重要抓手,在深入一线中沾露水、接地气,弄清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弄清楚基层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找到破

题之法。要坚持两手抓、两促进,把学习教育同抓好改革发展稳定“三件大事”紧密结合起来,让开展学习教育的过程成为凝聚改革共识、找到发展良策、筑牢安全之基的过程。要瞄准靶心、抓住要害,深化同查同改同治,紧盯集中整治的重要内容,聚焦作风不严不实突出问题,下猛药、出重拳、治沉疴,确保取得实效。要突出刀刃向内,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坚持制度变革、模式创新,围绕监督一体化构建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的完整闭环,推动党员干部树牢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心齐气顺的干事环境。

会议强调,全市各级领导干部要扛责在肩,带头学思践悟,带头开门教育,带头严实作风,以“关键少数”引领带动“绝大多数”,确保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水稻育秧有“新招”

本报记者 黄武平 摄影报道

全省“十佳”农民、雨湖区姜营镇棋盘村优秀种粮能手肖运河,与长城乡新石村资深种粮大户周军辉打了20多年的生产交道。他俩在规模化、机械化、产业化种粮领域互帮互学,教学相长。去年,他们根据本地田间小拱棚育秧、智能化大棚集中育秧等技术要领,并借鉴外地新型育秧手段的经验成果,创新推出利用无纺布直接覆盖秧盘的新办法,一举获得成功。采用无纺布育秧与田间小拱棚育秧相似,只是不需要竹篾条做拱棚,直接将无纺布盖在秧盘上即可,但前提是要将填充了稻种与营养土的秧盘堆码催芽4至5天。正常天气状况下,只要5至6天即可揭布炼苗。这个办法既节省了人工,还有助于提高秧苗质量。今年,他们分别计划种植早稻1000多亩,继续采用无纺布育秧。



肖运河查看田间的秧苗。

什么是民用资源征用与补偿?

民用资源是指组织和个人所有或者使用的用于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的设施、设备、场所和其他物资。国家决定实施国防动员后,储备物资无法及时满足动员需要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可以依法对民用资源进行征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动员法》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都有接受依法征用民用资源的义务。需要使用民用资源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部队和预备役部队、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民兵组织,应当提出征用需求,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一组织征用。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对被征用的民用资源予以登记,向被征用人出具凭证。

下列民用资源免于征用:个人和家庭生活必需的物资和居住场所;托儿所、幼儿园和孤儿院、养老院、残疾人康复机构、救助站等社会福利机构保障儿童、老人、残疾人和救助对象生活必需的物资和居

住场所;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免于征用的其他民用资源。

被征用的民用资源根据军事要求需要进行改造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会同有关军事机关组织实施。被征用的民用资源使用完毕,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及时组织返还;经过改造的,应当恢复原使用功能后返还;不能修复或者灭失的,以及因征用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补偿。

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部队和预备役部队、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民兵组织进行军事演习、训练,需要征用民用资源或者采取临时性管制措施的,按照国务院、中央军委命令的有关规定执行。

(丁白玉 整理)

